

90042系務會議通過。

90/9/6系務會議通過，配合學校降低畢業學分數為140，第一次修訂。

91/4/18系務會議通過，配合學校將計算機概論改為程式設計，第二次修訂。

92/7/16因應校定必修改變，憲法自91學年入學為920630系務會議通過

[92/3/21系務會議決議：開給研究所的特論課及部分選修，不得列為大學部專業選修。](#)

93/05/13系務會議：[材導]修課更改為前二學期必修，第三學期選修([材料入門]取消)

93/08/09系務會議：將[程式設計]由大一下移到大二下

93.9 更正校定必修 希臘羅馬名人傳 國富論 現代經營學 法律與生活 的修課年度

94.6 修訂企業參訪及工廠實習規定。

95.9 修訂企業參訪次數，及國文課變革

96.8 校務會議修訂通識課程必(選)修科目及學分。

97/9/9 系務會議：自97學年入學起，畢業學分修訂為136。

98/01/21系務會議：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及普通化學改為「三學分四節課」，自97學年度下學期 實施。

98/01/21系務會議：材導由目前「三學分3節課」改為「三學分3節授課+1節演習」。

98/01/21系務會議：「材料導論 III」更名為「材料物理性質」，列入成為B組核心選修 ●課程之一，
原「十過六」之B組核心選修 ●課程增加成為「十一過六」；自97學年開始對全體大學部學生生效。

98.5 校務會議修訂通識課程必(選)修科目及學分。

98/01/21系務會議：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及普通化學改為「三學分四節課」，自97學年度下學期 實施。

100/06/16系務會議：自100學年入學學生開始，將擴散學導論由B組核心選修改為一般選修。

100/06/16系務會議：將專題實驗(二)由1學分改為2學分，自100學年起生效。

100/06/16系務會議：將專題實驗(一)1學分及(二)2學分，共3學分納入材料系B組核心選修群組內；自100學年起生效。

102/03/13系務會議：將專題實驗(一)及專題實驗(二)改為必修

102/06/20教務會議修改校訂共同必修科目及學分將大學入門1及法律與生活1整併為現代公民素養2學分